

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（2024版）

序号	执法类别	法制审核目录
1	行政处罚类	1、责令停产停业整顿、责令停产停业、责令停止建设、责令停止施工的。
2		2、暂扣、吊销有关许可证、执业资格、岗位证书的、降低资质等级的。
3		3、对公民处以1万元以上的罚款，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5万元以上的罚款；没收违法所得或者没收非法财物价值相当于上述规定的数额的。
4		4、被处罚人申请听证的。
5		5、对发生法律效力行政处罚决定进行纠正，及可能作出行政赔偿或者不予行政赔偿决定的。
6	行政强制类	1、对不符合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设施、设备、器材以及违法生产、储存、使用、经营、运输的危险物品予以查封或者扣押的。
7		2、对违法生产、储存、使用、经营危险物品的作业场所予以查封的。
8		3、采取通知有关单位停止供电，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等强制执行措施的。
9		4、将查封、扣押的财物依法拍卖抵缴罚款的。
10		5、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的。
11	其他	（三）案件情况疑难复杂，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。
12		（四）其他涉及重大公共利益，可能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引发社会风险的。